

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
(出國類別：實習)

臺灣銀行紐約分行出國實習報告

服務機關：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出國人職稱：領組
姓名：孫嶠聖
出國地區：美國紐約市
出國期間：民國 90 年 12 月 31 日~
91 年 03 月 04 日
報告日期：民國 91 年 06 月 04 日

摘要

報告內容依序為壹、實習目的，貳、實習過程，參、實習內容，第一節背景介紹，第二節起依不同部門及業務分別介紹存款，外匯及資訊作業包含，授信，交易室，會計，金融監理、法規遵循及自行查核，總務。最後是肆、心得與建議包含分支機構利潤稅、紐約分行增加信託業務、紐約分行電腦連線、統一翻譯相關業務規定、增加合理手續費收入項目、海外分行委外內部查核、外派人員應有的認知、政府採購法適用國外地區研究及預防 ENRON 公司事件在國內發生。附錄簡介美國金融體系、外國銀行在美國的組織、美國銀行系統及監理機構簡介、存款準備簡介及聯邦存款保險簡介謹供參考。

目次

前言	1
壹、實習目的	2
貳、實習過程	3
參、實習內容	4
第一節 背景介紹	4
第二節 存款	6
第三節 外匯及資訊作業	7
第四節 授信部門	10
第五節 交易室	16
第六節 會計部門	19
第七節 美國金融監理、法規遵循、及自行查核	21
第八節 總務	23
肆、心得與建議	24
表 1 紐行 2 0 0 1 年底資產、負債總額及淨值	5
表 2 美國金融中介機構類型及主要資產負債來源	31
表 3 主要聯邦金融監理機構及受檢單位	34
附錄 A 紐行現有承作業務及收費標準	27
附錄 B 美國金融體系簡介	31
附錄 C 外國銀行在美國的組織	32
附錄 D 美國銀行系統及監理機構簡介	33
附錄 E 本國 14 家銀行在美國共計 26 家分支 機構資料含 2001 年底資產總值	35
附錄 F 紐行向紐約州銀行局 (BANKING DEPARTMENT , STATE OF NEW YORK) 申請經營限制性分行的執照	36
附錄 G 存款準備簡介	37
附錄 H 聯邦存款保險簡介	39
參考資料及網站	40

前言

首先感謝臺灣銀行提供機會，職得以奉派赴本行紐約分行實習 2 個月，了解到美國地區業務與國內業務的不同之處。紐約分行以批發性業務為主，著重授信、外匯及投資有價證券。授信集中在工商業貸款、聯合貸款及買賣次級市場債權。外匯除了匯款及信用狀業務增加手續費收入之外，還與美國地區紐約銀行、信孚銀行等同業維持良好的關係。有價證券在兼顧利率風險等因素之下承作投資級證券，賺取買賣差價及利息。

報告內容依序為壹、實習目的，貳、實習過程，參、實習內容，第一節背景介紹，第二節起依不同部門及業務分別介紹存款，外匯及資訊作業，授信，交易室，會計，金融監理、法規遵循及自行查核，總務。最後是肆、心得與建議包含分支機構利潤稅、紐約分行增加信託業務、紐約分行電腦連線、統一翻譯相關業務規定、增加合理手續費收入項目、海外分行委外內部查核、外派人員應有的認知、政府採購法適用國外地區研究及預防 ENRON 公司事件在國內發生。附錄簡介美國金融體系、外國銀行在美國的組織、美國銀行系統及監理機構簡介、存款準備簡介及聯邦存款保險簡介謹供參考。

在「9 1 1」事件中，紐約分行同仁展現了無比的勇氣與智慧，在災變後浴火重生，逐步站起來。謹向這些同仁致上崇高的敬意，也祝福紐約分行的業績越燒越旺。最後感謝在美實習期間，紐約分行經理、副理、各級主管及同仁的照顧和協助，職得以克服思念剛出生幼女及家人之苦，順利完成實習。報告內容疏漏之處，尚請先進先賢不吝指正。

壹、實習目的

美國為世界經濟強國，其金融體系龐大，商品多元化，且不斷推陳出新。相關的金融法令及規定完備，值得我們在發展金融自由化及國際化的過程中，作為借鏡。

紐約分行為本行第一家在海外成立的分行，經營績效良好。民國 90 年度獲利為本行所有海外分行之冠。因「911」恐怖攻擊，原有行舍已被摧毀，業務運作受到影響，否則當能替本行賺取更多的利潤。另外從 79 年 9 月開行已來，截至 90 年底，沒有逾期放款紀錄。尤其是發生美國 ENRON 公司及 K MART 公司申請破產事件，有美國及台灣同業受到影響。更顯出紐約分行授信之穩健。

本次實習目的希望能了解本行紐約分行之業務及運作情形，並參觀當地銀行同業，觀摩實務作法。順便研讀美國相關之金融法規如聯邦準備銀行理事會制定的規則，以便能從中比較，選擇重點，介紹給大家。

貳、實習過程

90年12月31日	台北出發
91年1月1日	抵達紐約
91年1月2日 1月11日	交易室實習資金調撥，買賣有價證券
91年1月12日 1月13日	週末假日
91年1月14日 1月18日	總務部門實習人事管理，薪水發放，費用支出，預算編製
91年1月19日 1月20日	週末假日
91年1月21日	小馬丁.路德.金恩日放假
91年1月22日 1月29日	會計部門實習會計作帳，國內國外報表編製
91年1月30日 2月5日	資訊部門實習資訊作業流程，電腦交易操作
91年2月6日 2月14日	作業部門實習存款，外匯匯款，信用狀通知、押匯、求償
91年2月15日	授信部門實習徵信，授信及聯合貸款
91年2月16日 2月17日	週末假日
91年2月18日	美國總統節放假
91年2月19日 2月26日	持續授信部門實習
91年2月27日	實地參觀花旗銀行及上海匯豐銀行之後啟程前往洛杉磯自費休假
91年3月4日	返抵台北

期間並參與新租賃行舍內部裝修，研讀政府採購法。並實習內部自行查核授信業務。

參、實習內容

第一節 背景介紹

台灣銀行紐約分行 (B A N K O F T A I W A N , N E W Y O R K A G E N C Y , 以下簡稱紐行) 於 1990 年 9 月 27 日開行。葉經理山青為首任經理，其後經理為現任王副總經理高津及張主任文雄，現任經理為林經理茂炎。原有行舍位於世貿大樓第 53 層樓內，已毀於「911」恐怖攻擊行動。臨時行舍位於曼哈頓中城區 NO. 730 5th AVENUE, 9th FLOOR SUITE 907, NEW YORK, NY 10019, 預計 2002 年 7 月搬入位於曼哈頓下城區華爾街 100 號新租賃行舍。截至 2001 年 12 月底共有行員 17 人，其中國內派駐 5，美國當地雇用 12 人。紐行為第一家成立的海外分行，去年度的獲利亦為本行海外分行之冠。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總額及淨值參考表 1。

2 0 0 1 年 1 2 月 3 1 日

單位：百萬美元

	金額	比例
<u>資產總額</u>	<u>7 4 8</u>	<u>1 0 0 %</u>
放款	3 3 9	4 5 . 3 2 %
購買有價證券	1 1 1	1 4 . 8 4 %
拆放銀行同業	2 9 4	3 9 . 3 0 %
其他資產	4	0 . 5 4 %
<u>負債總額</u>	<u>7 2 2</u>	<u>1 0 0 %</u>
銀行同業拆放	7 1 6	9 9 . 1 7 %
定期存款	1 . 3 2	0 . 1 8 %
其他負債	4 . 6 8	0 . 6 5 %
<u>淨值</u>	<u>2 6</u>	<u>1 0 0 %</u>
資本	1 0	3 8 . 4 6 %
累積盈餘	1 6	6 1 . 5 4 %

表 1：紐行 2 0 0 1 年底資產、負債總額及淨值

與 2 0 0 0 年 1 2 月底資料比較，資產總額成長 12.26%，負債總額成長 12.29%，淨值成長 7.69%。2001 年全年稅後獲利為 259 萬美元，稅前淨利為 537 萬美元，因受「911」事件影響，較前年稅前淨利 593 萬美元衰退 9.44%。獲利主要來源為授信利息收入，其次為手續費收入及有價證券投資。紐行現有承作業務及收費標準參考附錄 A，有關美國金融體系簡介，外國銀行在美國的組織和美國銀行系統及監理機構簡介請參考附錄 B、C 和 D。紐行向紐約州銀行局(BANKING DEPARTMENT, STATE OF NEW YORK)申請經營限制性分行的執照參考附錄 F。

第二節 存款

紐行雖然受限於限制性分行 (Agency) 執照，不可吸收美國國民及居民的境內存款（說明請參考附錄 C 外國銀行在美國的組織）。但開辦國際銀行業務單位 (IBF)，可以接受非美國國民及非美國居民每筆 10 萬美元以上之定期存款。依聯準會製定之規則 D 設立準備金規定，IBF 不需提存款準備，且依聯邦存款保險公司 (FDIC) 規定，也不符投保資格，所以亦不需受到 FDIC 的監理。

目前紐行的存款開戶對象必須不是美國國民也不是美國居民（居所地址為美國以外地區），開戶金額至少 10 萬美元，可以個人戶或聯名戶 (Joint Account)，獨資戶 (Sole Proprietorship) 或合夥戶 (Partnership)，公司戶 (Corporate) 開立定期存款帳戶。

定期存款期間為 1 個月、2 個月、3 個月、6 個月。紐行每日存款掛牌固定利率是參照相當天期的 LIBOR 減 0.5%，每日市場行情變化很大時會隨時調整掛牌利率。另外超過 50 萬美元存款可以另行議價。2002 年 1 月 31 日存款利率參考下表。

期限	LIBOR	減	存款利率
1 個月	1.8475%	0.5%	1.3475%
2 個月	1.86875%	0.5%	1.36875%
3 個月	1.8800%	0.5%	1.38%
6 個月	2.03375%	0.5%	1.53375%

由於紐行未投保存款保險，因此必須告知存款人並且顯示在印鑑卡及相關文件「本存款並未投保存款保險」字樣。存款到期時，本利會依原條件自動續存。美國的銀行必須提存款準備參考附錄 G 及聯邦存款保險簡介參考附錄 H。

第三節 外匯及資訊作業

紐行外匯業務包含 1. 匯款 2. 光票託收 3. 信用狀求償 4. 信用狀通知 5. 信用狀押匯。去年共有 17292 筆匯入及匯出款，132 筆 L/C 通知及 1489 筆 L/C 求償，手續費淨收入含聯貸主辦手續費共約 182 萬美元。

1. 匯款

美國境內匯款系統可以使用聯邦資金調撥系統 (FEDWIRE) 及跨行清算系統 (CHIPS)。美國的銀行會提存款準備於聯邦準備銀行帳戶。所以透過 FEDWIRE 可以直接在其帳戶扣帳、進帳完成匯款交易。也因為一旦完成交易即為確定且無追索權，所以任何錯誤匯出款項也無法輕易追索回來。分為以電腦連線，及以電話通知的離線作業兩種匯款方式。美國銀行協會 (American Bankers Association) 對全美國的銀行皆會指定一個 9 位數的代碼以作識別銀行之用，前 4 位數代表聯邦準備銀行，中間 4 位數代表銀行，最後一位數為檢查碼。紐行的 ABA 代碼為 026012470。FEDWIRE 2002 年 1 月 2 日生效之收費標準參考以下資料，數量越多，越便宜。

每月最初 2500 筆匯入及匯出資金	每筆\$0.31
每月超過 2500 筆到 80,000 筆匯款	每筆\$0.22
每月超過 80,000 筆匯款	每筆\$0.15

跨行清算系統是紐約清算協會提供其會員 (目前共有 57 家銀行) 一個私人通訊網路作為清算匯款之用，每個會員皆有一個 4 位數的識別代碼。在會員銀行開設有美元存款帳戶的金融機構或公司則會有一個 6 位數的代碼 (UID)。有時一家金融機構，會有不只一個 UID，每個 UID 對應到不同的美元存款帳戶。所以 UID 是識別金融機構所開的存款帳戶。不同於 FEDWIRE

清算方式，CHIPS 是採每天結束時差額交割，因此匯款之時不算是確定，直到日終完成清算才告確定。CHIPS 收費標準參考以下資料。

每月最初 100,000 筆匯入及匯出資金	每筆\$0.19
每月超過 100,000 筆匯款	每筆\$0.14
匯出匯款部分格式正確	每筆\$0.25
匯出匯款格式不正確	每筆\$0.40
基本交易費用	每月\$1500
線路驗證費	一次計收\$1500

跨國美元匯款則使用環球銀行財務通訊系統（SWIFT）。如同前述兩種匯款系統，每位加入 SWIFT 的成員皆有一個特定識別碼，紐行的 SWIFT 碼為 BKTWUS33。匯款銀行直接送出 MT100 客戶匯款資料給受益人的往來銀行，惟若雙方銀行沒有開立帳戶清算匯款時，則需另行發送 MT202 金融機構匯款資料給匯款行的存款往來銀行，將該筆資金調撥入受益人的往來銀行。目前紐行海外設帳銀行不多，因此通常是間接發送 MT100 至紐約銀行再由紐約銀行發送匯款電文至國外受益人的往來銀行。目前國內以 SWIFT 發送給紐行的 MT100 電文可經由 SWIFT 接收後轉入現行的紐行 IBS90 電腦系統。由人工去修改部分的欄位，以產生 FEDWIRE 電匯美國國內或產生新的 SWIFT 電文透過紐約銀行電匯至美國以外地區。每筆匯款紐行收取手續費\$15。從美國境內收到的 SWIFT 電文或 FEDWIRE 先送入 IBS90 系統再修改成適當的 SWIFT 直接送到國內各聯行，惟一不同之處在於匯款動用日（Value Date）因時差之故必須為次日帳，紐行電匯系統涉及 FEDWIRE、SWIFT 及 IBS90，因此電文轉換傳送必須注意避免重覆發生。此外國內電匯人員請注意 SWIFT 電文格式及正

確輸入資料，以減少紐行人工修正電文。其它類匯款如交易室資金調撥則可將 SWIFT 電文透過 Bankers Trust 處理。此兩家銀行皆有匯款金額上限以控制紐行的電匯風險。

2. 光票託收

收到國內聯行託收光票時，總務登記收文資料交付作業部門電腦記錄並影印支票存檔，再將支票存入本行在紐約銀行開立之存款帳戶。通常紐約銀行次日即入帳，待入帳之後 10 個營業日，若沒有問題，則發送 MT202 給託收聯行。本項服務，紐行並未收取費用。

3. 信用狀求償

國內聯行開發美元信用狀至世界各地，可以發送 MT740 指定紐行為求償銀行，此為 RE form 有別於國內開狀行收到押匯文件，審單通過再付款的 GN form。由於 RE form 押匯行自認押匯文件符合信用狀即可向紐行求償，因此風險較 GN form 為高。惟開狀申請人若有需求時，經過主管同意可以指定紐行作為求償行。紐行每次向押匯行收取 \$85 求償費用。若是押匯行求償電文沒有押碼或 Discrepancy 求償，則需紐行發送電文與押匯行及開狀行確認。所以也不是很輕鬆賺得求償費用。

4. 信用狀通知

國內聯行開至美國地區之信用狀以 MT700 送至紐行，繕打通知書郵寄收益人，每筆信用狀紐行收取通知費 \$50。惟實務上，國內開狀申請人大多指定在美國的通知銀行，因此該項業務數量不多。

5. 信用狀押匯

美國地區信用狀押匯採買斷方式。即一旦付款給受益人，押匯銀行無追索權。不像國內有出口押匯總質權書及押匯申請書之條款保障押匯行，故押匯視同無擔保授信，非常謹慎，必須是信用良好客戶才接受押匯。一般客戶採託收方式處理，紐

行收取押匯金額之 0.1% 至少 \$70。

6. 資訊部門

紐行目前租用 VAX 4000 / 105A 型電腦系統及 VAX Open VMS 6.1 版之作業系統，主要應用系統為處理紐行會計及日常銀行營業之 IBS90 第 2 版，以及處理 SWIFT 交易之 ST 400 系統，而該兩套應用軟體系統是經由 Gate Way / 400 閘門進行資料轉換，另外有一套個人電腦工作站透過 Modem 與紐約聯邦準備銀行相連傳送 FED WIRE，且透過轉換程式將 FED INCOMING 資料傳送給 IBS 90 應用系統。

由於臨時行舍電腦機房安全控管問題，每天在固定時段透過 Modem 與 SWIFT 及 FED 系統連線接收資料。開機時間只花 10 分鐘將 IBS 90 啟動即可，平日主電腦不必關電源，下午 3 點半以後日常交易結束即開始列印報表，並花 1.5 小時備份 2 捲 IBS 資料磁帶及 1 捲 ST400 資料磁帶。其中 1 捲 IBS 備份前磁帶會送至外地存放，其它資料磁帶則存於行內，紐行將最近連續 5 日共計 5 捲磁帶會保存在外地以備不時之需，911 事件前一日磁帶因存放外地，所以能及時保存最近的資料，減少了資料滅失的不便。

第四節 授信部門

紐行內部授信政策開宗明義界定授信三大方向，國際貿易或進出口貿易相關授信、工商業界授信、參與美國國內或國際間對美國公司的聯合貸款。授信重點偏重公司貸款而非消費性貸款，因此並未承作個人房屋購置貸款。授信目標除了著重健全的資產品質且要兼顧合理的報酬。一般授信除了利息收入，聯貸案件擔任主辦行還有手續費收入。由於紐行吸收存款有限，主要資金來自於國際銀行業務單位 (IBF) 向境外借款。資金成本高於吸收存款，利差很少，因而採取薄利多銷的方式。金額龐大的聯貸案件占紐行授信案件 6 成，所有聯貸案餘額占

放款餘額 72%，去年利率加碼及額度費合計之後，放款總餘額之加權平均收益率較前年底略為增加，而淨利息收入含票券投資及拆放同業為 626 萬美元。目前紐行正朝向增加授信利差方向努力。紐行的基本放款利率是參照 Telerate 第 38 頁 30 家主要銀行基本放款得來，2002/2/1 為 4.75%。

美國的放款除了直接和借款人接洽外，還可透過中介商，及金融同業從次級市場買入其他金融機構所承作之授信案件。如同國內房屋貸款「代償」案件，並不會因為是其他金融機構的貸款戶而忽略放款步驟，所有徵信及授信程序均比照一般放款辦理。

以下依序介紹徵信、授信、聯合貸款、訂約撥貸及上海匯豐銀行消費性房屋貸款實例。

1. 徵信

依據本行國外分支機構授信業務處理準則，與債權有關各項憑證書類是請當地律師事務所審認妥適後訂定。經權授信案件則以英文撰寫徵信報告，中文撰寫經權授信案件審核及准駁情形表（代放款備案書）包含徵信及授信，類似國內營業單位使用格式。惟徵信部分皆以文字敘述表示與國內徵信格式含有選擇題方式略有不同。專案授信則以授信案件請核單檢附分行審查及擬辦意見，中文徵信報告摘要及徵信報告及英文審查意見呈報總行。授信審議小組會議紀錄則以英文撰寫。美國小型企業財務會計制度亦不是很健全。自行暫結的財務報表，尚無法充分反應公司經營成果，仍有改進的空間。經由財務報表分析得到的資料，可以從 Dun & Bradstreet(D&B)，Robert Morris Association，Financial Dynamic，Standard & Poor's 及 Federal Trade Commission 等所出版的美國工商業界財務比例數據加以分析比較。美國有許多非營利性的徵信機構，提供參加的公司會員資訊，這些徵信機構彼此之間透過全國信用交換

系統如美國信用機構協會，取得美國境內公司之信用資料或經由全國信用管理協會所設置的國外信用交換局以取得外國公司之資料。而某些私人公司像 D&B 則是以出版參考書籍或以書面報告提供企業之徵信資料。

2. 授信

為了加強擔保債權，紐行對於信用借款除了徵提保證人外，還可以要求借款公司將公司資產如存貸、應收帳款、現金等設定第一順位質權 UCC-1 Filing 給本行。該項設定只是向借款人公司所在地州政府統一商法部門填送財務聲明。將公司現在與未來獲得的資產作為本行的擔保，但並未述及這些資產的實際價格及所在位置。本行可以保有處分資產的權利與國內動產擔保設定時需列出每項動產名稱、位置及擔保金額不盡相似。任何有關 UCC-1 Filing 之後要求延期、終止、轉讓權利、解除某項資產設定、及地址變更皆必須作 UCC-3 Filing。

對於送華僑信用保證基金之案件，與國內送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過程相似，惟華僑信保要求借款人及債權銀行另行簽署一份製式的承諾書聲明遵守華僑信保相關的規定。且保證費收入依美國稅法需扣除 30% 所得交付美國國稅局 (IRS)。保證手續費按貸款期間分別計收。貸款期間 1 年 (含) 之內，年費率為 0.625%，二年者為 1.25%，三年者為 1.875%，四年 (含) 以上為 2.5%，此與中小企業信保基金按貸款項目收費不同。

3. 聯合貸款

參與聯貸案件，可以提高本行的知名度並增進與其它參貸銀行的往來關係，是本行設立海外分行的目標之一。主辦聯貸案更可增加手續費收入並累積授信經驗。借款人不需分別找借款銀行，抵押權設定時可維持擔保品的完整性。聯貸收費項目很多，除了利息經常以相對檔期 LIBOR 加碼計收之外，還有以下種類費用：

承諾費 Commitment fee	每季根據未動用的授信金額部份計收
參貸費 Participation fee	一次根據承諾貸款金額支付給每一家貸款銀行
主辦費 Arrangement fee	一次支付主辦聯貸行有關本次聯貸主辦費用
管理費 Administration fee	每月或每季向管理帳務往來的銀行支付
前置費 Upfront fee	一次根據承諾貸款金額級距如 2 千萬至 3 千萬美金之間支付 25 個基本點(0.25%)給每家貸款銀行
延期費 Extension fee	借款人要求貸款延期時支付主辦行之費用

紐行現定聯貸之收益扣除 LIBOR 成本之後至少要 0.375%。如果聯貸合約約定借款人不可提前還款，否則補收違約金，可以根據以下公式計算：

提前還款金額部份 x 剩餘借款天數 x (借款利率 - 提前還款日當天將收回資金再投資所得利率如 LIBOR) / 360

4. 訂約撥貸

紐行訂約相關文件皆請律師準備，以免因法令不熟而有瑕疵，相關文件包含：

授信合約	Credit Agreement 或
增補合約	Amendment to Credit Agreement
還款票據	Note 非實際本票，只以普通文字表示，含有票據要項的文件。
保證人同意書	Consent of Guarantors

董事借款決議書	Certificate of Director's Resolution to Borrow
擔保物同意書	Security Agreement, 同意銀行有權處分公司提供之擔保品
財務聲明	Financing Statement UCC-1, 向州政府申請資產設定之用, 五年有效。
設質同意書	Pledge Agreement, 有權利質權如定期存款設質給銀行
承諾書	Undertaking, 借款人承諾其他約定的事項

上述文件若不克前來親自對保填寫時，可以就近去公證人（Notary Public）處或請公證人到府，由公證人證明親簽，省去長途跋涉之苦。

撥貸可以憑電話或傳真辦理，不像國內撥款需憑撥款通知書正本加蓋原留印鑑。惟電話難留下紀錄，實務上，紐行是憑借款人傳真借款通知，核對簽字後，將撥貸款項以 SWIFT MT202 匯入借款人在其它銀行帳戶。若借款利率是以 LIBOR 計息，則借款起息日的利率是以前兩個營業日的 LIBOR 為計算基準。因此借款人若要借款或貸款展期則希望在起息日前 3 個營業日告知方能及時調撥基金。

公司資產超過 100 萬美元且股東人數超過 500 人或者有股票，債券公開交易之公司在每季結束後 45 天內必須將簡明的財務報表（Form 10-Q）資料交給證券交易委員會（SEC），財務年度結束後 90 天內將財務報表 Form 10-K 送交 SEC，銀行可據以得知借款人的經營狀況。

5. 消費性房屋貸款

以下介紹上海匯豐銀行有關房屋貸款之程序：

(1) 首先花費約 300 美元請專業顧問針對房屋構造、管線、使用建材是否含鉛、石棉，是否有白蟻，及地基環境污染評估。由於房屋以前用途若是屬於經營洗衣或有污染事業則可能對土壤有所破壞，進而對環境造成污染，影響買方意願。銀行無意對有污染的不動產貸款。

(2) 接下來花費約 275 美元由銀行請有執照的估價員估價。成本估價法，根據重建壹棟相同房屋的造價減去折舊費用再加上鄰近土地的價格得來。收入估價法，以鄰近房屋出租價格加 / 減房地產增值 / 貶值得出。及市場估價法，與鄰近不動產賣出成交價再加減修正因素（價格）得之。

(3) 另花費 50 美元付給銀行充作個人信用調查費用，美國個人徵信具規格的公司有 TRW Information Systems Group, The Credit Bureau, Incorporated of Georgia 及 Equifax Services，銀行可透過上述徵信公司取得個人信用資料。

(4) 銀行原則上根據薪水三分法及不動產押值決定房貸金額。美國一般個人所得稅稅負約 30%，所以薪水 1/3 必須支付個人所得稅，薪水 1/3 支付生活費用，剩餘 1/3 薪水支付所有負債。

若有薪水收入證明則房屋自備款只付 20%，剩餘 80% 可辦房貸。若無法提供證明，則頂多 75% 購價可辦貸款。貸款期限有 10 年、15 年、30 年本利平均攤還或以 30 年期間計算按月攤還本息，第 7 年底將剩餘本金全部還清的汽球貸款 (balloon payment)，貸款金額超過 27 萬 5 千美元為巨額貸款需加碼利率

0.125%，若無法提供薪水證明亦加碼利率 0.125%。利率部份可選擇一次支付前置費 1%及利率 6.5%或利率 6.75%但無前置費

(5) 以 10 萬美元的房貸為例，還必須支付 1500 美元給產權保險公司 (TITLE INSURANCE) 調查房子是否有設定抵押欠稅，並出具地契初步報告及發出不動產所有權保險證擔保不動產設定抵押給銀行，若有設定瑕疵概有保險公司負責，無損銀行債權。

由於向政府機關登記設定往往需壹個月之久。銀行通常收到產權保險證即視同已設定完成，而可以撥貸。

(6) 向銀行辦理房貸還需向紐約市政府交付稅款 1.75%房貸金額，再加上個人請的律師幫忙簽約審核約 600 900 美元及支付銀行的律師約 495 美元及房屋火險費用。貸款前先花費約 6%的 closing fee，與台灣借款人只花 0.1%設定規費及火險費用加計代書設定費新台幣 3000 元，美國的銀行實在是收費不便宜。

另外美國的 Home Equity Loan 是根據不動產目前評估價值減去現存貸款餘額可得出尚可增貸金額。

第五節 交易室

主要業務為資金拆放及投資有價證券。

1. 資金拆放

根據會計部門掌握的各部門如授信、外匯、存款及交易室每日資金需求彙總統計，若有不足部份，主辦會計即指示交易員負責拆借，若有多餘部份則可放出給其他銀行同業。交易員參考財金資訊系統 BLOOMBERG 的聯邦資金利率及中介商每日一早

營業前之報價而調度好資金，大抵是以銀行同業隔夜拆款利率（即聯邦資金利率）加上少許點數借得資金。資金拆放則依英國銀行家雜誌中銀行世界排名決定授信額度上限。會計則持續注意每日營業中大額資金之流向及存放同業帳戶如紐約銀行，信孚銀行及聯邦準備銀行之餘額以維持足夠的營運資金及流動性，以上為每日之拆放。

長天期的資金借款則考慮以下順序借款來源：1.倫敦或美國本地市場 2.亞洲市場 3.台北外匯市場 4.本行總行 5.本國中央銀行。在經過本地會計師計算，資金向總行借入從稅賦考量比從其他市場拆借要多約 0.20%，因此列於較後的考慮。而央行專案融資最高上限為 8 成，紐行目前有一聯貸案即屬央行融資來源。

外幣營運資金因資金來源及運用之利率、訂價日期未能配合而產生之部位差即稱期差部位或利率敏感性資金缺口。各幣別利率敏感性資金缺口不得超過各幣別認定資產之 35%，利率敏感性資產若大於利率敏感性負債亦即缺口為正，利率上升對銀行收益有利。若缺口為負，利率上升對銀行收益不利，因此理想的資金缺口管理應該在利率上升時，逐漸放寬資金正缺口。直到利率高檔時，正缺口放寬到最大。當利率下降時，逐漸收縮缺口，直到利率低檔時，缺口收至最小。但是先決條件是我們必須能正確判斷未來利率走勢，這一點不容易做到。紐行目前的流動比率，一個月期資金流動性缺口與總資產比率不超過正負 50%，一年內各期別累計資金流動性缺口與總資產比率不超過正負 40%。

2. 投資有價證券

合計總餘額不可超過總資產之 40%，但充作流動準備者得不計入。目前紐行買賣有價證券皆是為了投資，而非以交易為目的。有價證券在每月月底，按中介商至少 2 家以上的市場報價

取其低者辦理評價，年底在資產負債表上認列方式依證券不同性質而有所不同。有以下三種證券：

- (1) 持有至到期日者 (Held to Maturity)，是依其購入成本，並按到期時間攤提折價或溢價部分認列。
- (2) 交易證券 (Transaction security) 屬於在三個月之內買賣以獲利為目的。到年底是以市場價格認列。
- (3) 凡不屬於上述兩種證券為待售證券 (Available for sale)，年底也是以市場價格認列於資產項目。

紐行目前只有持有至到期日及待售證券 2 種，每種證券其帳列成本價格皆是依照成本並按到期時間去作攤提，因此待售證券其成本價格與年底認列之市場價格差異為未實現獲利或損失是放在資產負債表項下。不似交易證券之未實現獲利或損失於當期損益表認列。而持有至到期日證券無涉市場價格，故未實現獲利或損失為零。根據 SFAS 133 衍生性商品新規定，紐行原購買 2 筆固定利率的有價證券因為避險之需而承作了 2 筆避險用途的利率交換 (IRS) 之後，必須將原持有至到期日性質改成待售證券，且未實現獲利或損失必須在當期損益表內認列。

紐約銀行目前是紐行有價證券的保管銀行，且也是紐行設質帳戶的銀行。根據紐約州銀行法規定，外國銀行在紐約的分行每月底需將設質帳戶餘額向州銀行局報告，設質帳戶可用現金或指定種類的有價證券代替存於帳戶。每天計算，不含國際銀行業務單位 (IBF) 帳，只有純分行負債的 5% 或含 IBF 在內總負債的 1% 或 1 百萬美元取其最大值為設質帳戶所須維持的餘額。類似本地銀行提存款準備在聯邦準備會員銀行，這項規定使外國銀行和美國本地銀行立於相同競爭地位，不會因沒有存款業務而免於提存準備。海外分行是不可以購買股票。也不可將可轉換公司債進行轉換而持有股票，到期只能由發行公司將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第六節 會計部門

1. 基本原則

紐行會計年度如同國內一樣從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且採應計基礎制。外幣帳在每月月底根據收盤時匯率折算成美元以計算兌換損益。固定資產是以直線法提列折舊，共分成運輸與通訊設備、機器設備、雜項設備及租賃權益四類。所有會計科目皆有電腦帳，故無需使用帳簿以人工計帳。每天皆計算應收利息及應付利息，故不需提存月算。借貸方資料必須同時輸入電腦，避免了借貸不合的錯帳機會。其會計電腦系統與國內最大不同之處在於每項交易皆必須輸入客戶代號。亦即將明細分類帳全存在電腦內，因此初次輸入客戶代號時也必須輸入該客戶可以允許交易的會計科目代號，會計識別碼。如零用金項目，其客戶代號為 900036 會計科目代號 1105-000-0-0，會計識別碼 USDCASH1。因此交易時輸入客戶代號、會計識別碼及金額，電腦確認該會計科目是有效並記錄借貸。另外可以根據客戶代號查詢歷史交易明細。每日會計核對開設於聯邦準備銀行，紐約銀行及信孚銀行之存款帳並調節銀行費用，利息收入及匯款間金額之差異。

2. 報表

每天除了傳真日計表回總行會計室，還有衍生性金融商品名目本金交易月報表、衍生性金融商品餘額季報表，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統計月報，存放款營運統計概況，6 月底及 12 月底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等財務

報表等許多類表報資料回報總行之外，還必須準備美國金融監理當局、聯邦準備理事會所要求的報表如對境外資產申報月報表、對境外負債申報月報表、外國銀行在美分行資產負債季報表（FFIEC002）及外國銀行合併年報。美國對於延遲申報會要求處以罰金，因此，會計同仁必須很小心謹慎準備這些報表以免延遲受罰。

3. 報稅

去年紐行實質稅率 51%。紐行在美報稅是採用 1120-F 表格，共分 3 大項申報項目，

（1）未與美國貿易或生意有關的美國境內收入來源：此等收入除與運輸相關收入扣稅 4% 之外，其餘這類收入皆是固定 30% 稅賦。

（2）與美國相關的貿易或生意有關的收入：此為主要申報收入項目，不同收入採不同級距的賦稅為累進式稅賦。

（3）分支機構利潤稅 Branch Profit Tax 及超額利息稅（Excess Interest Tax）這兩種收入皆是固定 30% 稅賦。

而利潤稅是根據稅後的獲利部分增減 2 個年度淨值的差異以作為課稅的股利相當金額（Dividend Equivalent Amount）基準。如果紐行 2001 年稅後獲利 259 萬美元全數轉入保留盈餘且 2001 年淨值較 2000 年淨值又多出 259 萬美元則

股利相當金額 = 本年稅後獲利 259 萬美元 - (2001 年淨值 - 2000 年淨值) 為零不需付利潤稅。若 2001 年總獲利全數匯入國內，且 2001 年淨值又等

於 2000 年淨值，則 259 萬美元必須先扣除 30%利潤稅之後，只剩 70%可以匯回國內。這無異一隻牛被剝了兩次皮，美國對外國公司的稅賦可是高的嚇人。

超額利息稅大體而言是將原可以例舉扣除的利息收入再歸列收入申報 30%的稅。

由於紐行負責本行在美國洛杉磯分行及紐行的報稅作業，因此年底洛杉磯分行個人房屋貸款利息扣繳資料亦由紐行會計負責填寫發送客戶。

4. 衍生性商品新規定

2001 年 1 月起紐行適用有關衍生性商品及避險活動的會計原則 (SFAS133)。原列資產負債表外之衍生性商品必須以公平價值來評價並改列於資產負債表內。作為公平價值避險用途的衍生性商品交易，必須按照市價評估其價值所產生之損益並列為當期損益。以從事非交易性之目的，又與非聯行間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契約的公平價值。若為正值則歸類為其他資產項下，若為負值，則歸類成其他負債項下。而紐行承作的 2 筆衍生性商品 利率交換 (IRS) 原為資產負債表外之交易，須改列為資產負債表內之科目。又於市價評估時，必須依其公平價值認列於資產負債表內，其公平價值若有所變動，則認列在當期損益帳內。原先投資買入的有價證券是可以收取固定利率利息，惟資金是以浮動利率借入，因此改作利率交換以收取浮動利率利息並支付浮動利率利息藉以鎖定差價，避免利率波動風險。

第七節 美國金融監理、法規遵循、及自行查核

1. 金融監理

美國金融機構之監理採分權制度，而附錄 D 所提之聯邦金融機構檢查委員會建立統一檢查原則、評等標準、方法及制度。紐行的金融監理機構為紐約聯邦準備銀行及紐約州銀行局。該兩個機構每年輪流派人到紐行，進行金融檢查，聯邦準備銀行會根據每季紐行所提供的外國銀行在美分行資產負債報告 (FFIEC002) 資料進行檢查，並分析營運情形。而美國本地銀行則是每季提供合併海外分行的資產負擔及損益報告 (FFIEC031) 或僅有

美國境內分行的合併報告 (FFICE041), 由金融檢查委員會據以編製銀行統一營運報告, 協助銀行經理人員評估獲利、資本、流動性、資產負債管理及成長管理。監理機關對美國本地銀行依據資本適足性、資產品質、管理、獲利能力、流動性及市場風險敏感性進行評等即為 CAMELS 制度。而對於外國銀行在美分行則是根據風險管理 (Risk Management) 作業控制 (Operation Controls), 法令遵循 (Compliance) 及資產品質 (Asset Quality) 進行評等。稱為 ROCA 制度。綜合評等由 1 表最佳評等到 5 表最差評等 (紐行去年由紐約州銀行局綜合評等為第 2 等, 表現滿意)。另外還有外國銀行支援強度評等 (SOSA), 評估外國銀行總行協助在美分支機構有關財務、流動性與管理能力等支援情況, 分成等級 1 需注意監理程度最低, 在美方分行不需提存現金或有價證券到設質帳戶, 等級 2 加強監理注意受檢單位資金來源、資產負債狀況, 及等級 3 需嚴加監控, 持續追蹤考核, 並提高其資本適足性或要求其他改善。

2. 法規遵循

在美國的銀行必須遵循許多聯邦準備管理規則, 如規則 B 公平信用機會法、規則 E 電子資金移轉法、規則 F 同業拆款債務、規則 X 不動產設定程序法、規則 Z 授信誠信法、公平信用報告法、公平債務催收慣例法、銀行秘密法案、公平住宅房屋法、金融隱私權利法。法令遵循主管必須能了解各種法令並對行員宣導, 以免違反規定。美國強調銀行必須了解客戶 (Know your customers), 以免客戶利用銀行的資源從事違法之事, 例如去花旗銀行開戶必須持有附照片的識別文件如駕照、護照、外籍居留證, 及有註明地址的帳單, 並電話確認是否為真。而上海匯豐銀行不接受非本行客戶 3 千美元以上現金匯款, 而 3 千美元以下現金匯款則必須要有 2 張附照片的證件才可辦理。紐行本身不接受客戶以現金開戶、換取匯票、銀行本票及作為授信之擔保品。紐行對於 3000 美元以上匯款會列印相關資料備查, 而一般銀行對自己銀行之客戶超過 1 萬美元以上現金交易, 依規定填妥 8300 表格逕向國稅局申報。911 恐怖攻擊之後, 美國外國資產管制局 (OFAC) 提供更多禁止收受匯款黑名單, 要求匯款銀行凍結該匯款, 違

者最高民法處以 25 萬美元罰款，刑法可處罰公司及個人最高 1 百萬美元及 12 年有期徒刑。因此紐行每筆匯款必須注意受益人是否列名於黑名單，並蓋上檢查章以示負責。

3. 自行查核

紐行依照美國金檢當局之建議並遵照總行規定，由督導副理按月辦理專案查核暨每半年辦理一般查核，並於 2002 年上半年聘請 Paparella & Govil 金融顧問公司辦理委外內部稽核工作。該公司針對一般業務查核項目，法規遵循及資訊項目進行查核。紐行已於今年元月份完成自行查核投資有價證券及拆放給銀行同業，2 月份則對授信查核，自行查核計劃並已擬妥至 6 月底，一切均依照規定辦理。

第八節 總務

1. 退休方案 401K 及醫療保險

紐行當地雇用同仁是參加美國流行的 401K 退休方案，個人及紐行每月相對依薪水比例上限 15% 及 5%，在金額上限之內提存於個人退休帳戶。個人提存金額部分，不列入當年個人所得申報，而該帳戶投資獲利及利息收入亦不用申報，直到提領花用時才申報當年個人所得稅，因此有延稅之作用，該帳戶照規定必須在 59.5 歲以後或有困難需要時方可領用，否則會有 10% 的違約費。紐行目前委託 Prudential 公司代為處理 401K 帳戶。今年起 401K 有部分條款改變，其中個人工作滿 2 年才可取得銀行所提存金額之 20% 的所有權，每滿一年增加 20% 直到工作滿 6 年即可擁有所有行方提存金額，美國醫療保險費用極其昂貴，每月個人必須花費 400 美元左右投保，家庭支出則接近 1000 美元，投保普通醫療保險方案。看病一次自付額 15 美元掛號費，領藥每種自付額上限 35 美元。本地同仁單身者，行方全額補助醫療險，眷屬補助 8 成，外派同仁則比照國內健保，行方補助 65%。

2. 受訓輪調

海外分行同仁受訓機會不多，當地雇用同仁也無法回國內受訓，因此學習業務只能翻閱現有的書面資料。幸好行員訓練所及資訊室已規劃線上

學習系統，透過電腦網路將行訓所上課內容傳到國內外的單位。將來同仁可以就近上課，節省旅程。當地同仁不在總行工作輪調名單之內，是由海外單位自行調派，國外同業強調專業分工，因此銀行從業人員即使換工作，也是相關工作。少部份人有意願多方面學習各種銀行業務，大部份當地同仁都是堅守崗位，不動如山。如何提升輪調意願，亦或堅持專業，經驗傳承實在值得仔細思考。

3. 災變復建計劃

紐行於去年 5 月份重新修訂了災變復建計劃有關水災、火災、犯罪發生、電腦病毒及電力中斷等意外事件發生時，須採取的應變計劃以減輕傷害及人員生命，財產的損失。另外亦考慮了辦公室重新遷址營業及電腦系統恢復方案。其中 P.T Bank Rakyat Indonesia New York Agency 及本行洛杉磯分行為主要災後復建場所。幸好有此詳細計劃，在 911 事件及去年暑假，原有世貿大樓行舍樓上水管破裂，使原紐行辦公室淹水發生時，皆能臨危不亂解決問題。

肆、心得與建議

一、分支機構利潤稅 (BRANCH PROFIT TAX)

紐行自從開業以來截至去年底為止，累積盈餘已超過紐行本身的資本額。由於我國和美國之間沒有稅賦優惠條約，依美國稅法，若將盈餘匯回國內必須先繳 30 % 利潤稅。紐行去年實際所得稅率為 51 %，已經繳納了高額所得稅，不如將盈餘繼續留在帳上，擴大在美國的業務。

二、紐約分行增加信託業務

紐行目前因營業執照限制，尚無法承作信託業務。國內信託法及信託業法相繼通過之後，國內客戶向本行信託部辦理指定用途信託資金投資國外有價證券業務時，可以指定本行海外分行如紐行為國外資金經理機構代為運用。信託部可派員至海外當地辦理該項業務，除了增加手續費收入及外匯匯兌業務，並可增加國際市場操作經驗。

三、紐約分行電腦連線

紐行電腦系統是請當地軟體公司自行開發，任何新增功能皆需收費且所費不訾。若是將紐行規劃為美元匯款中心，電腦連線自有其必要性。國內單位可以隨時查詢匯款狀況，回報客戶。管理單位也可以掌握資金動態及部位。資訊室如果能協助開發電腦連線及相關呈報總行的表報軟體，不但節省軟體費用且提升編製表報的效率及縮短時間。

四、統一翻譯相關業務規定

國內與海外分行有關的業務規定，可以統一翻譯成英文版分送海外單位。除了隨時維持最新資料及一致性，並可簡化每家海外分行重覆相同的動作。

五、增加合理手續費收入項目

美國銀行同業各種服務皆訂有收費標準，手續費收入占其獲利重要來源，國內尚未建立起「天下沒有白吃的午餐」觀念。以花旗銀行為例，美國境內及國外匯入匯款收費 10 美元、美國境內匯出匯款收費 25 美元、國外匯出匯款收費 40 美元、補發銀行對帳單收費 5 美元、複印存款憑條收費 5 美元。雖然國內業務競爭激烈，但反應成本的手續費收入必須收取。如請會計去庫房調閱傳票補發收據，財力證明書等相關收費項目有待總行主管單位檢討增訂。

六、海外分行委外內部查核

內部自行查核需不同部門間互相查核。惟基於專業分工，不易了解別的部門業務重點，也無法落實自行查核的精神。紐行委託當地金融顧問公司進行委外內部查核，該公司站在專業及客觀的立場，依據當地法規查核，收事半功倍之效。海外分行可以參考辦理。

七、外派人員應有的認知

欲往海外分行服務的同仁，要能獨立自主，主動適應生活環境及工作環境的改變，還必須負責耐勞，經得住長時間工作，從早到晚上七、八點以後。人少事多，除了一般分行業務還兼辦總行管理性工作。如訂定中、英文內部規定、維護資訊系統、年底報稅、編製監理機構所需的表報及資金部位控管調撥。嫻熟當地語文能力及個人電腦文書處理則是必備的要件，良好的溝通及領導統御也是不可或缺的個人特質。已婚同仁攜眷同行，若有子女則必須規劃將來教育問題。以上所述，謹供出國同仁參考。

八、政府採購法適用國外地區研究

此次紐行新租賃行舍及內部裝修工程必須依照政府採購法進行招標辦理。惟國外地區實務和國內狀況不同，勉強套用上述法規的結果，只是延長遷移新行舍的時間及增加臨時行舍的租金。相較其他不受政府採購法約束的本國當地同業皆能儘早遷址，恢復正常營運。國外地區公營機構是否可以因地制宜，不受政府採購法之約束，值得政府有關部門研究。

九、預防 ENRON 公司事件在國內發生

曾經是美國能源類績優股的 ENRON 公司爆發了重大醜聞，公司藉著轉投資為數眾多的子公司及關係企業製作不實的財務報表，掩飾其投資方面的損失。股價由最高時的 70，80 美元跌到不值錢。該公司現已申請破產程序（Chapter 11），依序先償還有擔保債權人，破產過程相關費用，無擔保債權人，以花旗銀行 30 億美元最高、次為紐約銀行 24 億美元及摩根大通銀行 19 億美元等其他債權人，最後若有剩餘才償還股東。我們必須深入探討原因，以避免類似狀況在國內發生。

紐約分行 New York Agency

業務項目 Banking Operations

匯入、匯出匯款(Inward/Outward Money Transfer)

進出口(Import/Export Trading)

信用狀開發、付款 通知 求償、D/A D/P 託收 Letter of Credit Issuance, Payment, Advice, Reimbursement; D/A, D/P Collections.

存款(Deposit)

活期存款、定期存款(最低存款額十萬美金)

(Demand Deposit & Time Deposit (with minimum USD 100,000.00 deposit))

放款(Loan & Credits)

工商貸款、進出口貿易融資、聯合貸款、建築融資、商業不動產貸款、保證

Commercial Loan, Trade Finance, Syndication Loan, Construction Loan, Commercial Real Estate Loan, and Guaranty.

國際金融業務(Treasury)

貨幣市場及債券市場交易

Money Market Transactions and Capital Market Transactions.

住址 The Crown Building Center 730 Fifth Avenue 9th Floor Suite 907

(Address) New York, NY 10019 U.S.A.

電話 (1-212)333-8613

(Telephone) (1-212)333-8623

(1-212)333-8624

(1-212)333-8627

(1-212)333-8632

傳真 (1-212)333-8670

(Fax)

電報 49604214 BOTNY

(Telex)

SWIFT BKTWUS33

BANK OF TAIWAN, NEW YORK AGENCY

Schedule of Charges

I. IMPORT:

MINIMUM

L/C Opening(3 months)	0.125%	\$70
(2 nd Period)	0.125%	\$70
Payment	0.125%	\$50
Amendment (3months)	0.125%	\$50
(2 nd Period)	0.125%	\$50
Others	0.125%	\$50
Shipping Guarantee Issuance		\$30
Acceptance Commission	2.0%	\$50

STANDBY L/C:

Issuance	2.0% p.a.	\$100
Amendment:		
Increase/extension	1-1/2% p.a.	\$50
Other amendments		\$50
Payment/Settlement	1/8%	\$50

BACK TO BACK L/C

Issuance	¼% each 3 mo. (or part thereof)	\$65
Payment/Settlement	1/8% per drawing	\$50

II. EXPORT:

Advising Fee		\$50
Amendment Fee		\$30
Document Negotiation	0.1%	\$70
Discrepancy Fees		\$30
Confirmation (3 months)	0.125%	\$50
Transfer – Full	0.25%	\$50
- Partial	0.25%	\$75
Acceptance Commission		\$70
Discrepancy Fee		\$30

EXPORT:

D/A or D/P	0.125%	\$60
------------	--------	------

Cable Charge \$30

Postage DHL/Other \$35/30

Reimbursement \$85

III. REMITTANCE:

Incoming/Outgoing \$15

附錄 B 美國金融體系簡介

在直接金融交易過程，證券經紀商、交易商、投資銀行、抵押銀行協助借款人將票券或債券賣給投資人後，取得資金。而在間接金融中，金融中介機構運用金融負債吸引儲蓄或游資，並貸款或投資給需要資金者，即將多餘的資金由提供者轉介給需求者，這些機構可分成存款中介，契約中介及投資中介三類，其主要資產負債來源參考表 2

金融中介機構 主要資產(資金運用) 主要負債(資金來源)

存款中介

商業銀行	不動產抵押放款、商業及 工業貸款、投資證券	存款
儲蓄貸款協會	住宅抵押放款、不動產擔保證券	定期存款
相互儲蓄銀行	住宅抵押放款、不動產擔保證券	定期存款
信用合作社	消費者放款	定期存款(股金)

契約中介

人壽保險公司	公司債、不動產抵押放款	保費
產物保險公司	市政公債、公司債、股票	保費
退休養老年金	公司債、公債、股票	雇主及雇員提存
政府退休基金	公司債、公債、股票	雇主及雇員提存

投資中介

消費者融資公司	消費者放款、住宅抵押貸款 汽車貸款	銀行貸款
企業融資公司	企業放款	資金股份
貨幣市場共同基金	貨幣市場投資工具	資金股份
共同基金	股票、債券	資金股份
投資公司	代客操作股票、基金、債券	投資人資金

表 2 美國金融中介機構類型及主要資產負債來源

附錄 C 外國銀行在美國的組織

外國銀行在美國申請的經營型式有以下七種

分行(Branch) 批發分行可承作一般銀行業務，但只能接受美國國民或美國居民 10 萬美元以上的存款，若開辦國際銀行業務單位，可接受境外客戶每筆 10 萬美元以上之存款。

零售分行可承作一般銀行業務並吸收小額存款

限制業務分行(Agency) 可承作一般銀行業務，但不可接受美國國民或美國居民的存款

代表處 代表總行與美國客戶及同業的聯繫，開發新生意
(Representative Office)

銀行控股法下的銀行子公司 為個別的公司，有獨立的法律實體，可以從事與美國一般商業銀行相同的業務，包含吸收境內小額存款
(Banking Subsidiary)

國際金融業務公司 從事國際銀行業務或國外投資，Edge 公司是聯邦特許，Agreement 公司則是州特許成立
(Edge & Agreement Corp)

商業貸款公司 主要指在紐約州投資公司法案下，在紐約州
(Commercial Lending Company)所特許的投資公司，從事躉售性國際商業銀行活動

國際銀行業務單位 這是一套單獨的資產、負債及損益帳，類似
(International Banking Facility 以往銀行部及儲蓄部兩套帳，並非獨立的機構。IBF) 可以吸收國外存款，免稅，免存款準備，且不受存款利率限制，並且可貸款給外國機構

截至 2001 年底，外國銀行在美國共有 263 家分行、64 家限制業務分行、181 家代表處、91 家銀行子公司和 5 家國際金融業務公司共計 604 家分支機構，目前沒有商業貸款公司。本國 14 家銀行在美國共計 26 家分支機構資料含 2001 年底資產總值參考附錄 E

附錄 D 美國銀行系統及監理機構簡介

美國的銀行系統龐大，目前包含約 8080 家商業銀行，約 1533 家儲蓄貸款協會 (Saving and Loan Association) 及相互儲蓄銀行 (Mutual Saving Bank) 及約 10145 家信用合作社 (Credit Union)。美國的金融管理是採行雙軌制，即由聯邦政府及各州州政府管理。最初銀行是向營業所在地之州政府管理當局申請特許成立，為州註冊銀行 (STATE BANK)，由於部分經營不善，後來在 1864 年通過全國銀行法 (NATIONAL BANK ACT)，始有由聯邦政府通貨監理局 (Office of the Comptroller of Currency) 特准設立之全國銀行 (NATIONAL BANK)，銀行名稱常有 NATIONAL ASSOCIATION 縮寫 N.A。而為了個人及家庭儲蓄購屋之需要，儲蓄貸款協會及相互儲蓄銀行於 18 世紀初開始興起。最後成立的信用合作社是由一群相同關係的會員組成，如同公司，同教會或附近鄰居，以提供會員消費性貸款為主。1913 年聯邦準備法通過成立了聯邦準備系統 FEDERAL RESERVE SYSTEM 簡稱 F E D。含 12 家地方準備銀行及 25 家分行。全國銀行必須要購買所在地區聯邦準備銀行之股份成為會員銀行而且依法必須加入聯邦存款保險。州註冊銀行可以自由選擇加入聯邦準備系統且投保存款保險，或者不加入聯邦準備系統但投保存款保險。目前約有 38 % 的商業銀行為 F E D 會員銀行，資產約占所有商業銀行資產的 80 %。大型銀行傾向加入 F E D，小型銀行則否。有零售存款銀行依規定必須加入聯邦存款保險。外國銀行在美國的分行想吸收非法人 10 萬美元以下的存款，大部分是依銀行控股法成為子公司以便投保存款保險。少部分是屬於零售分行加入存款保險

上述聯邦準備系統理事會簡稱 F R B，聯邦政府通貨監理局簡稱 OCC，及 1933 年成立的聯邦存款保險公司 (FEDERAL DEPOSIT INSURANCE CORPORATION，FDIC)，1934 成立的

全國信用合作社管理局(NATIONAL CREDIT UNION ADMINISTRATION)及 1989 年成立的儲蓄監理局 (OFFICE OF THRIFT SUPERVISION) 皆屬於聯邦金融機構檢查委員會 (FEDERAL FINANCIAL INSTITUTION EXAMINATION COUNCIL) 成員。主要聯邦金融監理機構及受檢成員參考表 3 :

聯邦監理機構	受檢單位
聯邦準備系統理事會	州註冊會員銀行(State Member Bank) 銀行控股公司(Banking Holding Companies) 國際金融業務公司(Edge & Agreement Corp) 外國銀行在美國的分行及限制業務分行 上述銀行，公司的官員，董事，職員及其他有關的個人
聯邦存款保險公司	州註冊非會員銀行(State nonmember Bank) 外國銀行在美國有保險的州註冊分行
全國信用合作社管理局	信用合作社
聯邦政府通貨監理局	全國銀行(National Bank) 外國銀行在美國聯邦註冊的分行及限制業務分行
儲蓄監理局	儲蓄貸款協會，相互儲蓄銀行等儲蓄機構

表 3 主要聯邦金融監理機構及受檢單位

附錄 E 本國 14 家銀行在美國共計 26 家分支機構資料含 2001

年底資產總值

附錄 F 紐行向紐約州銀行局 (BANKING DEPARTMENT , STATE OF
NEW YORK) 申請經營限制性分行的執照

附錄 G 存款準備簡介

現行美國存款準備是依據聯準會制定之規則 D。每一存款機構應提準備負債包含交易帳戶 (Transaction Account)、非個人定期存款、歐洲通貨負債 3 種。

存款準備可以庫存現金持有，存入聯邦準備銀行或存入有提存款準備的銀行同業。所謂交易性帳戶是指准許帳戶持有人以可轉讓的支票、提款憑條、提款卡、預先授權的付款，透過電話或電腦轉帳等方式提款，而對第三者或其他人作支付用途的存款。如不付息的支票存款，可轉讓提款單帳戶 (Negotiable Order Withdrawal 為付息的支票存款)，自動轉帳的儲蓄存款 (由該帳戶自動轉帳支付各付款，如房貸、水電費、信用卡)，股金提款帳 (Share Draft Account 在信用合作社開立類似支票存款)，非個人定期存款包含非自然人開立非交易性之定期及儲蓄存款，如貨幣市場存款帳戶 (Money Market Deposit Account)，可以預先授權轉帳，以電話或電腦開立支票等方式提款轉帳，每月限制不超過 6 次 (若以支票提款每月不超過 3 次)。2002 年存款準備率參考下列資料。

應提準備負債類別	存款準備
交易帳戶淨額	
\$ 0~ \$ 41.3 百萬美元	3% * 交易帳戶淨額
超過\$41.3 百萬美元部分	\$1,239,000 加上 10%* 超過\$41.3 百萬美元部分
非個人定期存款	0%
歐洲通貨負債	0%

應提準備負債在 \$ 5.7 百萬美元以下不需提存款準備。

另外 2002 年 9 月起，每週和每季細部對交易帳戶，其它存款及庫存現金提出報告，每年提總存款及應提準備負債報告，和免除報告的適用對象參考下列資料。

	應提準備負債金額	所有存款金額
每週細部報告	超過 5.7 百萬美元	大或等於 106.9 百萬美元
每季細部報告	超過 5.7 百萬美元	小於 106.9 百萬美元
每年報告總存款及應提準備負債	小於等於 5.7 百萬美元	大於或等於 5.7 百萬美元
可免除報告		小於 5.7 百萬美元且可由其它資料估計得之

附錄 H 聯邦存款保險簡介

聯邦存款保險對每位存款人的基本保險額為 10 萬美元，包含截至金融機構倒閉時所累積的利息。決定存款保險額是以帳戶的法定所有權為準，常見的法定所有權有個人帳戶、聯合帳戶、遺贈帳戶、及不同的退休帳戶，如個人退休帳戶、KEOGH 帳戶、公司退休帳戶。針對不同的法定所有權每種皆可享有 10 萬美元的保障，但同性質的法定所有權帳戶只享最高限額。如個人名義開立之儲蓄存款、定期存款及支票存款合併計算最高只有 10 萬美元之保障。

每個在聯合帳戶中的帳戶所有人應是自然人，包括個人和獨資。代表公司行號或合夥企業無法取得聯合帳戶的存款保險額。如果個人在同一受保機構擁有多個聯合帳戶，此人的保險金額是根據其所有聯合帳戶的權益相加計算，但是保險總額不得超過 10 萬美元。除非存款帳戶紀錄有特別說明指示，否則各個存款戶主可平均分享聯合帳戶利益。

參考資料及網站

- 1 鄭素卿，1989，美國金融制度及其監督與管理
- 2 FREDERIC S. MISHKIN，2001，
THE ECONOMICS OF MONEY, BANKING, AND FINANCIAL
MARKETS
- 3 RONALD W. MELICHER，EDGAR A. NORTON，2000，
FINANCE, INTRODUCTION TO INSTITUTIONS,
INVESTMENTS, AND MANAGEMENT
- 4 郭敏華，2000，
債信評等 CREDIT RATING
- 5 臺灣銀行紐約分行內部規定
- 6 美國聯邦準備系統網站 WWW.FEDERALRESERVE.GOV
- 7 美國聯邦存款保險公司網站 WWW.FDIC.GOV
- 8 美國聯邦金融機構檢查委員會網站 WWW.FFIEC.GOV
- 9 美國商業部網站 WWW.DOC.GOV